

中原大學 工學院

108.04.03

王裕仁 諮商心理師

親密暴力怎麼辦？

陪伴學生度過親密暴力

王裕仁 諮商心理師

- *學歷：國立台北教育大學心理與諮商學系碩士/中原大學心理系學士*
- **現任：**
- **桃園市諮商心理師公會第四屆副理事長 / 諮商心理師全國聯合會執業輔導委員會召集人**
- 桃園市政府身心障礙者福利與服務需求評估審查會委員
- 桃園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& 新北市專輔教師團-特約督導
- 大專院校兼任教師/諮商中心兼任心理師/諮商實習之督導
- 社福機構 & 中小學合作心理師

- **經歷：**
- **桃園市諮商心理師公會第三屆理事長、諮商心理師全國聯合會理事、部隊心輔員、啟能中心心輔員、學校生命教育研究、童圓潛能發展學園治療師（身心障礙兒童、青少年各發展階段治療課程暨家長諮詢）、醫院精神科 & 兒童心智科實習心理師**
- **團體帶領經歷（1,600小時以上）：包含身心障礙兒童暨成人及手足、親子之訓練和互動主題、中小學暨大專生自我成長及特殊主題、志工訓練暨助人者專業等主題。**

親密暴力相關新聞(來源：各大新聞網)

- **108年2月** 台大謝姓男大生遭指控是恐怖情人
- **103年9月** 台大宅王稱號的張彥文，當街砍殺女友還性侵，這起矚目案件近日高院更一審宣判，判處15年有期徒刑，褫奪公權6年。
- **106年10月** 台科大畢業的張姓兇嫌持酸液攻擊台大謝姓學生後再持刀追砍，並在謝姓學生倒地後持刀自刎身亡。
- **106年12月** 世新大學英文系大三男學生陳政佑，因愛慕一名大二的石姓學妹，但長期追求被拒憤而持水果刀追殺學妹3刀，最高法院近期裁定，判6年定讞。石女曾當庭提出陳男從2015年至2017年間，透過臉書、LINE、簡訊騷擾她的180個訊息，她拒接電話、封鎖他臉書和LINE，陳男就變換臉書身分、LINE名稱試圖和她接上線，假裝網路買家要求面交，偽裝成她朋友騙她約在捷運的偏僻角落，「不管我怎麼說，他仍不停止騷擾行為，我已經受不了、快崩潰的狀態了」。

親密暴力相關新聞(來源：各大新聞網)

- **104年6月** 輔大心理系學弟性侵學姊，判刑3年半、判賠學姊90萬確定。
- **108年2月** 輔大傳出教授約會性侵！一名畢業女學生2月1日在網路論壇Dcard指控輔大副教授沈OO，對她約會強暴，事後演變成師生戀，後來發現沈早有論及婚嫁的女友，讓她的憂鬱症加劇，甚至染上焦慮症和慢性疼痛。事件曝光後，有受害學生出面串連，表示「已經有四名受害者」，指出教授都用同樣手法約女學生到家中，輔大性平會已經介入處理。

何謂~親密關係暴力

- 增加對危險情人的敏感度
- 我們都有可能不小心成為加害者或受害者
- 前、中、後期的預防與介入概念

愛絕對不是合理這一切的理由

如果，以下是相處中，某方的潛台詞...

- 情緒激動，發脾氣時亂摔東西也無妨！
- 貶抑對方又不會少塊肉，誰叫伴侶自己活該、不應該
- 只有打、罵，對方才知道怕，必要就該出手教訓！
- 在關係中，**一切由我做主**，對方應該乖乖聽話
- 伴侶只是**附屬品**，對方的想法感受不重要，依我喜好才是
- 伴侶應該隨時滿足我的**性需求**，不管對方願不願意
- 規定或限制對方的穿著打扮又有什麼不對...
- 伴侶應該隨時跟我回報，讓我掌握對方的一舉一動才行
- 窺看伴侶的隱私，如手機訊息等，沒什麼關係
- 伴侶不能跟其他人單獨相處或往來我不同意朋友
- 伴侶對別人好，我就忌妒到快抓狂

親密關係暴力

- 親密關係暴力的形式：
- **肢體暴力**：舉凡拉、扯、推、撞、咬、打巴掌、摔東西、用刀或具傷害性之工具傷害對方、香菸燙傷...等等
- **情緒暴力**：口語的攻擊、辱罵、刁難、批評、威脅對方、威脅自殺...等

親密關係暴力

- 親密關係暴力的形式：
- **性暴力**：無視對方意願，進行具有傷害性的性行為，如：強吻、違反意願的做愛、不戴保險套...等等
- **控制行為**：緊迫盯人、奪命連環call、限制交友、跟蹤...等等

親密關係暴力

- 親密關係暴力帶來的傷害
- **生理傷害**：一般外傷、傷殘、性病、非預期的懷孕...等
- **心理傷害**：創傷後症狀、過度依賴、順從、失去自我、無助沮喪...等

預防及處理---當愛情來的時候

- 親密關係**停看聽**：自己的預備以及冷靜的觀察
- 提醒學生，當個好情人之前，先當個好相處的人：關心別人、尊重別人、彈性、願意付出
- 不要太快投入親密的關係
- 透過不同方式熟悉對方再決定下一步

預防約會暴力

- 修慧蘭 & 孫頌賢 (2003) 調查台灣大學生的約會暴力
- 上述約會暴力指的包含：
 - 1.嚴重暴力(如**肢體**、**口語**、**性及親密的暴力**)
 - 2.相對輕微的暴力
 - * 有六成左右大學生曾遭受**或**表現上述暴力行為
 - * 有近一半的人曾遭受**也**曾對伴侶表現暴力行為
 - * 男性在施加**性及親密的暴力**上明顯高於女性
 - * 在嚴重暴力或**肢體**及**口語**的輕微暴力上，性別無差異

預防約會暴力~提醒學生

- 初次約會避免單獨或選擇合適場所
- 清楚自己對性行為的底線
- 不要經常傳達不明確訊息給對方，明確表達你的意思
- 表現堅定態度
- 相信直覺
- 避免酒精及藥物
- 避免甜蜜陷阱



預防及處理---愛若在兩情相悅時

- 避免過於侷限的關係
- 拒絕不代表不愛對方：如性行為、裸照、借貸...等
- **健身教練拿性愛片恐嚇正妹2019.03.08**
- 曾任HBL（高中籃球聯賽）籃球隊助教、32歲自由教練湯○○，去年遭女網友指控，與湯男嘿咻時遭偷拍性愛影片，事後還藉此恐嚇「跟我朋友再來一次就好」，不從就散布。女網友控告湯男涉恐嚇等，但湯男起初否認犯行，事後才改口認罪，並賠償女網友約10萬元、達成和解。台北地檢署今（8）日將湯男緩起訴2年，另外還須寫悔過書、上10小時法治教育課程。（三立新聞記者潘千詩）

當便利成為日常，界線更面臨挑戰

- 網路上散布照片、手機line轉傳...
 - 錄影、拍照、直播、截圖...
 - Dcard、ptt發文...
 - 雲端備份、IG限時動態...
 - 陳冠希、李宗瑞...
-
- 不要成為下一個【無心】但【無情】的加害者
 - 也不要當另一個【無謂】但【無言】的受害者

刑法第235條

- 散布、播送或販賣猥褻之文字、圖畫、聲音、影像或其他物品，或公然陳列，或以他法供人觀覽、聽聞者，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三萬元以下罰金。
意圖散布、播送、販賣而製造、持有前項文字、圖畫、聲音、影像及其附著物或其他物品者，亦同。
前二項之文字、圖畫、聲音或影像之附著物及物品，不問屬於犯人與否，沒收之。

預防及處理---當愛已成往事

- 不要用貶損對方的方式來當作提出分手或處理情傷的理由。
- 不要用傷害性的方式對待自己或對方。
- 從這一段關係學習讓下一段關係更好的訣竅。

當學生遇上了親密關係暴力...

- 當他/她向信任的您談論此事，除了提供情感上的支持。鼓勵並陪同尋求「性別平等委員會」、「專業諮商輔導人員」的協助
- 提醒如何在安全情況下停止這段關係
- 學習保護自己的方法
- 必要時，向警方求助，相關法律的保障

當學生遇上了親密關係暴力...

- 法定通報責任
- 保護令類型：緊急保護令、暫時保護令、通常保護令
- 相對人（加害人）違反保護令的懲處

讓保護更有形

- **相關法律提供的保護與保障**
- 刑法第十六章妨害性自主罪
- 性騷擾防治法
- 性侵害犯罪防治法
- 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準則
- 家庭暴力防治法 **家庭暴力防治法第3條&第63-1條**
- 兒童及青少年性交易防治條例
- 性別平等教育法
- 優生保健法
- 學生懷孕事件輔導與處理要點

當學生遇上了親密關係暴力...

- 校內單位分工
- 校外相關資源
- 學生非孤軍奮戰，您也非單打獨鬥

勇敢 say NO

- 破窗效應...所有的惡都是從小地方起
- 責任分擔...反正有其他人
- 保護自己，也保護別人

性別平等週X健康保健週

- S.H.E性平健康特快車
 - 多元性別攝影展X關愛自己-儀器健康檢測
 - 時間：5/13-5/17 10:00-16:00
 - 地點：教學大樓1F公播區
- 【真人圖書館講座1】
不一樣的愛，「同」樣的人生
 - 時間：5/15(三) 10:10-12:00
 - 地點：張靜愚紀念圖書館
 - 講師：鄭智偉 社工師

性別平等週X健康保健週

- **【真人圖書館講座2】**
錯置的美麗靈魂-跨性別者的美麗故事
 - 時間：5/16(四) 10:10-12:00
 - 地點：全人村北棟4樓國際會議廳
 - 講師：曾愷芯 老師
- **【桌遊工作坊】** 桌遊X多元家庭
 - 時間：5/16(四) 18:30-20:30
 - 地點：全人村南棟618會議室
 - 講師：江映帆 老師

性平講座

為愛發聲-重新認識愛滋

- 時間：5/22(三) 10:10-12:00
- 地點：全人村北棟4樓 國際會議廳
- 講師：蔡春美 老師
(輔仁大學心理系助理教授)
- 列入通識自主學習學分



未完待續...

- 孔老夫子說：「食色性也」
- 性與親密從來不是壞事
- 但把它變質的往往卻是我們的無心或有意
- 感謝您珍惜並共同守護屬於我們每個人的獨特